**第三屆家扶LOVE YOU-兒童保護宣導創意設計競賽**

**兒童繪畫組-競賽辦法**

1. **活動目的：**
2. 藉由『我夢想的家』繪畫創作，展現學生創意，後續透過與大專院校合作『讓家動起來』動畫或數位遊戲設計，使參賽兒童與大專院校學生產生不同形式的互動。
3. 透過參賽作品展出，引發社會大眾對兒童保護議題的關注，發揮社會教育、喚起行動的宣導果效。
4. **主辦單位：**

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

1. **活動網址：(**[**http://loveyou.ccf.org.tw/dreamhome**](http://loveyou.ccf.org.tw/dreamhome)**)**
2. **參賽對象：**

全國12歲以下國小及幼兒園兒童，並對繪畫創作有興趣者

1. **競賽主題：**

『我夢想的家-社區的美好角落』繪畫創作

為響應家扶基金會2018年兒童保護季推動「兒保好鄰居」招募，本次繪畫競賽邀請參賽者以生活所在的社區作為夢想的家之發想，以(一)心目中的理想社區、(二)社區中最喜歡去的地方、(三)我生活的社區裡有什麼?為創作方向，豐富繪畫作品之內涵。(註：創作方向至少擇一即可)

1. **競賽獎項：**
2. 優勝：15名，獎金新台幣叁仟元整及獎狀乙幀。
3. 佳作：20名，獎金新台幣貳仟元整及獎狀乙幀。
4. 入選：40名，獎金新台幣伍佰元整及獎狀乙幀。
5. 參加獎勵：每位參賽者均可獲得紀念品一份。
6. **競賽規則與報名程序：**
7. 流程圖
8. 競賽規則
9. 參賽者年齡為12歲以下兒童
10. 每位兒童限參賽一項作品，每項作品限一人創作
11. 作品格式：4開圖畫紙，創作原料不拘。若格式不符，恕不受理報名
12. 報名程序
13. 線上報名：協助報名者(學校教師或家長)註冊成為兒保樂遊學習網(<https://loveyou.ccf.org.tw/member/signup>)會員，並於**會員資料之地址欄位備註填上：繪畫比賽報名-(學校名稱或參賽學生姓名)**，作為線上報名之憑證。若協助報名者已是樂遊網會員，則請至會員資料進行修改。
14. 作品收件：2018年3月1日(四)~2018年4月9日(一)，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15. 請於創作品背面填上：1/參賽者姓名2/聯絡地址3/家長(或教師)姓名及連絡電話4/就讀學校5/就讀年級6/ 30字~50字的作品說明。送件時若未填入上述資料，恕不受理報名。
16. 寄件地址：40341台中市西區民權路234號12樓

家扶基金會 社工處 黃思恬專員 收

1. 2018年4月27日(五)於家扶LOVE YOU-兒保樂遊學習網(網址：<http://loveyou.ccf.org.tw/dreamhome> )公告得獎作品
2. **評分標準：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主題表達 | 40% |
| 創意構圖 | 30% |
| 色彩表現 | 30% |

1. **版權聲明及注意事項：**
2. 作品需為參賽者之原創，嚴禁剽竊或抄襲。如有違反規則，經查證屬實，主辦單位得以取消參賽與得獎資格並追回獎勵，所產生之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擔。
3. 得獎作品之著作權歸「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」所有，主辦單位保留修改、複製、使用及最終是否採用此樣式之權利，並有權依著作權法行使一切重製及無限次公開發表、展示、發行、製作輸出圖、印製及相關之權利，均不另計酬。
4. 獲獎者需繳交著作權聲明、授權暨作品使用同意書(由主辦單位另行通知繳交辦法)，聲明作品為原創、同意授權著作權、同意作品被使用於「讓家動起來」設計之素材。
5. 參賽作品不予退還，請參賽者自行掃描或拍攝，留存底稿。
6. 獎項由評審會議視參賽者作品水準議定，必要時得以「從缺」或「增加名額」辦理，獎金視實際情況作彈性調配，以不超越原獎金總額為限。
7. 得獎者將於家扶LOVE YOU-兒保樂遊學習網網站公告之；未得獎者將不另通知。
8. 如因本競賽甄選辦法以及其他規定未詳盡之事項發生爭議事件，主辦單位保有最終決定之酌情權。主辦單位並保留在任何時間修訂該等辦法、規則及表格之權利。如有相關修/增訂，將公布於家扶LOVE YOU-兒保樂遊學習網網站(網址：<http://loveyou.ccf.org.tw/dreamhome> )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9. **活動聯絡人：**

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 社工處

聯絡人：黃思恬 專員

連絡電話：04-2206-1234 分機224

E-mail：[tina9841201@ccf.org.tw](mailto:tina9841201@ccf.org.tw)